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2006



二零一零年中期報告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酒店項目資料
7	營運資料
8	定義與專業辭彙
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0	業務回顧
11	星級酒店
11	經濟型酒店
12	食品和餐廳
12	海外酒店
13	財務信息概覽
16	企業負債及財務狀況
17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7	人力資源
18	企業策略與未來發展展望
19	其他資料
22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資產負債表
24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
25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綜合收益表
26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權益變動表
28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現金流量表
29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俞敏亮先生(董事長)
陳文君女士
楊衛民先生(首席執行官)
陳灝先生
徐祖榮先生
韓敏先生
康鳴先生

非執行董事

沈懋興先生(副董事長)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季崗先生
夏大慰先生
孫大建先生
芮明杰博士
楊孟華先生
屠啓宇博士
沈成相先生
李松坡先生

監事

王行澤先生(監事長)
王國興先生
馬名駒先生
陳君瑾女士
蔣平女士
周啟全先生

授權代表

楊衛民先生
康鳴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康鳴先生
魏偉峰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艾耕雲博士

審核委員會

夏大慰先生(主席)
楊孟華先生
孫大建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灝先生(主席)
季崗先生
楊孟華先生

戰略投資委員會

楊衛民先生(主席)
陳灝先生
芮明杰博士

國際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中國核數師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及美國法律：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關於中國法律：

金杜律師事務所

公司中文名稱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稱

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舖

投資者及媒體關係顧問

iPR Ogilvy Limited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上海分行
中國銀行上海分行

法定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市
楊新東路24號316至318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址

中國上海市延安東路100號
聯誼大廈26樓(浦西)

中國上海市浦電路489號

由由燕喬大廈13樓(浦東)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
干諾道中200號信德中心西翼
32樓3203室

公司H股上市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主板(「主板」)

H股簡稱：JIN JIANG HOTELS

股票代號：02006

網址：www.jinjianghotels.com.cn

電話：(86-21)6326 4000

傳真：(86-21)6323 8221

酒店項目資料

所有酒店統計

所有酒店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本集團持有酒店 權益並且自行 管理的酒店		本集團持有酒店 權益而交由第三方 管理的酒店		歸第三方擁有 而由本集團 管理的酒店		歸第三方擁有並 根據本集團所授 加盟權經營的酒店		酒店總數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種類										
經典酒店	6	1,666	—	—	—	—	—	—	6	1,666
豪華酒店(不包括經典 酒店)										
—5星級酒店	4	2,467	2	974	36	11,487	—	—	42	14,928
—4星級酒店	9	3,837	2	944	35	9,185	—	—	46	13,966
小計	13	6,304	4	1,918	71	20,672	—	—	88	28,894
商務酒店										
—3星級酒店	6	1,112	—	—	5	1,206	—	—	11	2,318
—2星級酒店	4	564	—	—	—	—	—	—	4	564
小計	10	1,676	—	—	5	1,206	—	—	15	2,882
經濟型酒店	165	24,276	—	—	—	—	340	38,921	505	63,197
總計	194	33,922	4	1,918	76	21,878	340	38,921	614	96,639

酒店項目資料

營運酒店統計

營運中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本集團持有酒店 權益並且自行 管理的酒店		本集團持有酒店 權益而交由第三方 管理的酒店		歸第三方擁有 而由本集團 管理的酒店		歸第三方擁有並 根據本集團所授 加盟權經營的酒店		已投入營運的 酒店總數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種類										
經典酒店	6	1,666	—	—	—	—	—	—	6	1,666
豪華酒店(不包括經典 酒店)										
—5星級酒店	4	2,467	2	974	18	5,940	—	—	24	9,381
—4星級酒店	9	3,837	2	944	26	6,552	—	—	37	11,333
小計	13	6,304	4	1,918	44	12,492	—	—	61	20,714
商務酒店										
—3星級酒店	6	1,112	—	—	5	1,206	—	—	11	2,318
—2星級酒店	4	564	—	—	—	—	—	—	4	564
小計	10	1,676	—	—	5	1,206	—	—	15	2,882
經濟型酒店	133	20,463	—	—	—	—	236	28,560	369	49,023
總計	162	30,109	4	1,918	49	13,698	236	28,560	451	74,285

酒店項目資料

籌建酒店統計

籌建中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本集團持有酒店 權益並且自行 管理的酒店		本集團持有酒店 權益而交由第三方 管理的酒店		歸第三方擁有 而由本集團 管理的酒店		歸第三方擁有並 根據本集團所授 加盟權經營的酒店		籌建中的酒店總數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種類										
經典酒店	—	—	—	—	—	—	—	—	—	—
豪華酒店(不包括經典 酒店)										
—5星級酒店	—	—	—	—	18	5,547	—	—	18	5,547
—4星級酒店	—	—	—	—	9	2,633	—	—	9	2,633
小計	—	—	—	—	27	8,180	—	—	27	8,180
商務酒店										
—3星級酒店	—	—	—	—	—	—	—	—	—	—
—2星級酒店	—	—	—	—	—	—	—	—	—	—
小計	—	—	—	—	—	—	—	—	—	—
經濟型酒店	32	3,813	—	—	—	—	104	10,361	136	14,174
總計	32	3,813	—	—	27	8,180	104	10,361	163	22,354

酒店項目資料

區域分佈統計

省、自治區、直轄市	營運中				籌建中				
	星級酒店		經濟型酒店		星級酒店		經濟型酒店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華東	上海	33	11,511	76	10,266	—	—	12	1,268
	浙江	3	853	27	3,486	1	285	4	421
	江蘇	8	2,263	70	8,632	5	1,360	21	2,300
	安徽	2	396	6	719	—	—	8	865
	山東	3	983	34	3,777	4	1,620	14	1,206
北方	北京	9	2,308	29	3,906	2	752	5	513
	天津	—	—	10	1,485	—	—	2	129
	河北	6	1,518	3	377	1	285	8	763
	遼寧	1	320	11	1,795	2	605	3	394
	吉林	—	—	4	580	—	—	3	338
	黑龍江	1	174	6	776	1	300	1	80
華中	河南	1	277	13	1,759	2	632	8	849
	湖北	3	842	11	1,748	—	—	4	473
	湖南	1	300	5	797	—	—	2	227
	江西	3	735	8	1,101	—	—	2	148
	廣西	—	—	2	387	—	—	—	—
南方	福建	—	—	9	1,117	2	620	6	576
	廣東	—	—	9	1,340	1	350	7	699
	海南	2	543	1	283	—	—	—	—
西北	山西	—	—	8	1,086	1	115	4	591
	陝西	1	218	11	1,430	—	—	3	369
	甘肅	1	236	1	142	—	—	2	190
	青海	—	—	1	155	—	—	2	122
	新疆	—	—	—	—	—	—	4	466
	內蒙古	1	900	3	326	1	220	4	420
	寧夏	—	—	2	260	—	—	—	—
西南	重慶	1	315	2	257	1	316	—	—
	四川	—	—	5	857	3	720	3	248
	貴州	1	250	1	110	—	—	3	389
	雲南	1	320	—	—	—	—	1	130
	西藏	—	—	1	69	—	—	—	—
總數		82	25,262	369	49,023	27	8,180	136	14,174

營運資料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

平均入住率

—經典酒店	63%	49%
—5星級豪華酒店	65%	47%
—4星級豪華酒店	64%	51%
—3星級商務酒店	58%	38%
—2星級商務酒店	67%	52%
—經濟型酒店	84%	77%

平均房價(人民幣元)

—經典酒店	712	602
—5星級豪華酒店	893	819
—4星級豪華酒店	581	510
—3星級商務酒店	364	329
—2星級商務酒店	294	285
—經濟型酒店	182	171



平均客房收入(人民幣元)

—經典酒店	445	293
—5星級豪華酒店	582	387
—4星級豪華酒店	374	259
—3星級商務酒店	211	125
—2星級商務酒店	196	149
—經濟型酒店	152	132

註：

- 1、 4星級豪華酒店新增西安西京國際飯店。
- 2、 3星級商務酒店新增錦江商悅青年會賓館。
- 3、 經濟型酒店平均房價和平均入住率未包含加盟旅館。

定義與專業辭彙

「置入公司」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新亞大酒店、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新城飯店、上海錦江國際管理專修學院、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海侖賓館有限公司、上海建國賓館有限公司、上海錦江湯臣大酒店有限公司、武漢錦江國際大酒店有限公司、上海錦江德爾互動有限公司、上海揚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及溫州王朝大酒店有限公司
「置入權益」	錦江酒店股份所持或擁有分公司新亞大酒店的全部資產負債、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新城飯店的全部資產負債、上海錦江國際管理專修學院的100%權益、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99%股權、上海海侖賓館有限公司的66.67%股權、上海建國賓館有限公司的65%股權、上海錦江湯臣大酒店有限公司的50%股權、武漢錦江國際大酒店有限公司的50%股權、上海錦江德爾互動有限公司的50%股權、上海揚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的40%股權及溫州王朝大酒店有限公司的15%股權
「平均每天房價」	房間出租收入除以已佔用客房
「可供出租客房」	減去酒店內部長期佔用房後每家酒店可供出租的客房數量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經濟型酒店」	本集團持有重大酒店權益並由錦江之星管理，或由錦江之星批出加盟權的第三方所擁有的經濟型酒店，大部分以  和  商標經營
「商務酒店」	由本集團制訂的準則已經或預計會取得三星或二星評級的酒店，由本集團持有酒店權益或歸第三方擁有而交由本集團管理(不含歸入本集團經典酒店一類的錦江金門大酒店、新亞大酒店和新城飯店，以及其他由錦江之星管理的三星級和二星級酒店)
「本公司」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
「置出公司」	錦江之星、旅館投資及上海錦江達華賓館有限公司
「置出權益」	本公司所持錦江之星的71.225%股權、旅館投資的80%股權及上海錦江達華賓館有限公司的99%股權
「加盟者」	已與本集團訂立加盟權協議以獲得許可使用錦江商標或錦江之星商標的第三方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需，就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之前的期間而言，指於本公司成立時，併入本公司並由本公司經營的實體或業務
「HAC」	Hotel Acquisition Company, LLC
「港元」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定義與專業辭彙

「酒店權益」	本集團在本公司從事酒店營運的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附屬公司內持有的股權
「旅館投資」	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
「IHR集團」	Interstate Hotels & Resorts, Inc.
「錦江酒店股份」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錦江之星」	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
「錦江國際」	錦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錦江國際財務」	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經典酒店」	錦江飯店、和平飯店、國際飯店、新城飯店、新亞大酒店以及錦江金門大酒店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豪華酒店」	由本集團制訂的準則，已經或預計會取得五星或四星評級的酒店，由本集團持有酒店權益或歸第三方擁有而交由本集團管理(不含歸入經典酒店一類的錦江飯店、和平飯店和國際飯店)
「入住率」	某一特定期間的已佔用客房除以可供出租客房
「內部長期佔用房」	六個月以上期間不能出租的客房
「招股章程」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內」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平均客房收入」	每間可供出租客房的房間出租收入
「人民幣」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星級劃分與評定手冊」	中國國家旅遊局出版的《旅遊飯店星級的劃分與評定》
「星級」	中國國家旅遊局根據星級劃分與評定手冊給予一家酒店的星級，星級酒店則指獲得上述星級評級的酒店
「重大酒店權益」	本集團在本公司從事酒店營運的共同控制實體或附屬公司內持有的股權
「監事」	本公司監事
「德爾」	Thayer Lodging Group, Inc.
「客房總量」	每家酒店可供出租的酒店客房數量
「美元」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報告期內，隨著二零一零年上海世博會的舉行，上海地區的酒店行業從二零一零年第二季度開始呈較為明顯的復甦態勢。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約人民幣2,762,358,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81.89%，本集團營業利潤約人民幣273,197,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6.28%，扣除其他收入後的營業利潤約人民幣151,539,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61,759,000元。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約人民幣118,129,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8.78%。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星級酒店和經濟型酒店收入增加，以及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收購了共同控制實體IHR集團後按比例合併了IHR集團50%的收入。扣除其他收入後的營業利潤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星級酒店及經濟型酒店收入上升幅度較大。

業務擴展方面，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擁有或管理的已開業及籌建中的酒店共614家，客房數約9.7萬間，遍及中國31個省、自治區和直轄市的148個城鎮，本集團酒店客房規模繼續保持中國領先地位。

報告期內，本集團進一步推進集團內部重組。有關星級酒店及經濟型酒店的資產置換，置入權益和置出權益的產權交割手續已經完成，取得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出具的《產權交易憑證》。

本集團與具有豐富投資經驗的德爾合作，按50:50比例合資設立了HAC。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HAC與IHR集團訂立合併協議，以每股2.25美元的價格收購IHR集團全部權益，該交易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完成。完成後，IHR集團成為HAC的全資附屬企業而本公司透過HAC間接持有IHR集團的50%股權。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與IHR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Interstate Europe S.A.R.L.就設立合資酒店管理公司訂立酒店管理合資協議。同日，本公司(i)與Thayer International Capital LLC(一家德爾控制的或有關聯的公司)就設立股權投資管理公司訂立股權投資管理公司合資合同；(ii)與德爾就計劃共同設立基金訂立不具有法律約束力的產業基金備忘錄；及(iii)與IHR集團及德爾就人才培訓訂立培訓計劃備忘錄。

報告期內，本集團屢獲業界殊榮。本集團再次榮獲由美國《HOTELS》中文版頒發的「2010中國年度酒店獎酒店管理集團10強」之榮譽，本集團附屬公司，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榮獲「中國酒店業公司治理典範」稱號。報告期內，「錦江之星」商標被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商標局認定為馳名商標；「錦江之星」品牌被TTG China旅遊大獎組委員會授予大中華地區最佳經濟型品牌酒店。

本集團積極把握世博機遇，旗下共有7家星級酒店被指定上海世博會國內貴賓接待定點賓館，12家星級酒店和26家錦江之星門店被指定為上海世博會參展者接待指定酒店。報告期內，本集團上海地區星級酒店平均客房收入較上年同期上升約55%，其中五、六月份平均客房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30%，報告期內本集團上海地區經濟型酒店平均客房收入約為人民幣2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8%，其中五、六月份平均客房收入為人民幣269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6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星級酒店

星級酒店業務是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而上海為本集團的業務根基，約八成的自營星級酒店位於上海。報告期內，星級酒店業務為本集團帶來約人民幣1,213,267,000元的收入，同比上升34.5%。

和平飯店的整體修繕工作已經完成，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恢復營業。恢復營業的和平飯店集歷史文化積澱和現代先進設備於一身，本集團將致力於將其打造為上海最豪華的星級酒店之一。

首家掛牌「商悅」品牌的新型商務酒店青年會賓館已於二零一零年二月開始試營業，改造後青年會賓館擁有142間客房，以及一個全日制餐廳，開業後市場反應良好，入住率快速攀升。

錦江飯店錦北樓客房、走廊、電梯廳改造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中旬完工。新錦江大酒店全部樓層的客房改造、40樓行政廊改造及大堂24小時餐廳改造均完工，大堂前台改造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底完工。改造後酒店客房的硬件設備有了明顯提高。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上海三和房地產有限公司(「上海三和」)簽署了股權轉讓協議，將本公司持有的成都錦和物業發展有限公司(「成都錦和」)的30%股權，以約人民幣17,760,000元的價格轉讓給上海三和。最終出售價格將基於成都錦和30%股權的資產評估結果向收購方進一步協商。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止，最終出售價格尚未最終確定。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持有成都錦和任何股權。

本集團一貫重視節能工作，積極推進節能技術應用。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了銀河賓館、虹橋賓館的外牆改造項目。結合本次改造，採用了具有保溫填充材料的鋁板，用新型隔音、隔熱的節能鋁合金窗代替了老式的單層玻璃，將使兩個酒店的整體建築能耗有明顯的下降。同時，本集團在地源熱泵節能技術項目初步成功的基礎上，在其他酒店因地制宜地推行空氣源技術改造項目的試點。本集團在部分下屬酒店試行了餘熱回收節能改造項目，此外還在部分酒店用增壓節能水泵技術對傳統的大功率水泵進行了節能改造。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及管理的星級酒店為109家，客房數3.3萬間，其中受錦江國際以外第三方委托管理的酒店達到77家。

在網絡營銷上，報告期內繼續推進錦江酒店中央預定系統(JREZ)建設，拓展中央預訂渠道，報告期內JREZ實現預訂約6.7萬房夜，預定量同比上升68%。當中來自國際酒店網絡銷售商(IDS)和全球分銷系統(GDS)客源佔63%。

經濟型酒店

經濟型酒店業務是本集團另一主要業務。經濟型酒店業務主要包括租賃經營錦江之星旅館、向第三方酒店擁有者授出錦江之星品牌加盟權及發展自有產權的經濟型旅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經濟型酒店的營業額快速增長，為本集團帶來約人民幣737,810,000元的收入，同比增長37.3%，佔本集團營業額26.7%。首次和持續加盟費收入約為人民幣50,335,000元，同比增長38.4%。

報告期內，錦江之星新簽約發展了16家自營旅館和50家加盟旅館；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營運及籌建中的錦江之星旅館共有505家旅館(其中38家為百時品牌連鎖店)，客房數6.3萬間。報告期內，錦江之星新開業的旅館為36家，其中自營店為11家，加盟店為25家。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營運中的錦江之星旅館為369家。

報告期內，錦江之星會員人數增加了16萬，會員總數達到99萬人，錦江之星交行聯名卡已發展到39萬張，企業客戶數量突破6,300家。同時，通過對新呼叫中心的投入使用和強化網上訂房促銷，有力地促進了預定功能的不斷增強，對全國連鎖店的營銷支持力度進一步加大，接待能力日益提升。

食品和餐廳

報告期內，本集團透過錦江酒店股份投資的多家連鎖餐飲公司穩健發展。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上海肯德基門店總數已達260間，比二零一九年底淨增14間，營業收入和利潤穩步增長，繼續保持在上海快餐行業的領先地位。「新亞大包」、上海「吉野家」及靜安麵包房之門店總數分別為56間、19間和65間，以「錦廬」為品牌的特色餐廳目前為2間，分別位於錦江飯店和武漢錦江國際大酒店。

海外酒店

本集團海外酒店業務主要為本集團持有50%股權的IHR集團。自收購IHR集團日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IHR集團及其聯營公司，管理合共232項酒店物業，並／或在這些物業擁有權益。這些物業分佈於美國36個州和哥倫比亞特區、俄羅斯、印度、墨西哥、比利時、加拿大、愛爾蘭及英格蘭，合共逾46,000間客房。自收購IHR集團日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通過比例合併，IHR集團為本集團貢獻營業收入折合約人民幣699,788,000元，其中自有酒店運營收入折合約人民幣79,487,000元，酒店管理收入折合約人民幣51,271,000元，和其他管理物業收入折合約人民幣569,030,000元。IHR集團自有酒店物業平均房價為102美元，平均出租率為67.3%。IHR集團出租率同比上升，但平均房價同比下跌，平均客房收入同比基本持平。IHR集團其他管理物業收入包含IHR集團在管理酒店物業過程中按合同向酒店業主報銷的費用，大致包括相應酒店僱員薪金及福利及其他相關成本。該報銷的費用分別記錄為收入和銷售成本，不影響營業利潤。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信息概覽

營業額

本集團報告期內的財務信息與二零零九年同期比較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佔營業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佔營業額百分比
星級酒店	1,213.3	43.9%	902.2	59.4%
經濟型酒店	737.8	26.7%	537.4	35.4%
食品和餐廳	95.3	3.5%	64.8	4.3%
其他境內業務	16.2	0.6%	14.3	0.9%
海外酒店	699.8	25.3%	—	—
總計	2,762.4	100.0%	1,518.7	100.0%

星級酒店

下表列載報告期內和二零零九年同期比較本集團星級酒店分部及各分類業務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的營業額百分比：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佔營業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佔營業額百分比
— 房間出租收入	623.2	51.3%	414.5	46.0%
— 餐飲銷售	393.9	32.4%	317.6	35.2%
— 提供配套服務	60.3	5.0%	48.7	5.4%
— 出租收入	77.4	6.4%	73.9	8.2%
— 酒店供應品銷售	28.6	2.4%	22.0	2.4%
— 星級酒店管理	29.8	2.5%	25.6	2.8%
總計	1,213.3	100.0%	902.2	100.0%

房間出租收入

房間出租收入主要取決於本集團酒店的可供出租客房、入住率及平均每天房價。報告期內，星級酒店房間出租收入約為人民幣623,159,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大幅提升，增幅為50.4%，主要是由於上海世博會召開，酒店平均入住率和平均房價同比均大幅度提升，根據上海市旅遊局公佈信息，報告期內上海地區接待入境旅遊者人數同比增加33.1%。根據二零一零年上海世博會官方網站公佈的信息，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世博園區入園參觀人次已達到2,113萬。

餐飲銷售

本集團的酒店內餐飲銷售來自備辦婚宴及會議服務、客房送餐服務、以及來自酒店內餐廳及酒吧的其他銷售額。能源價格、勞動成本及原材料價格上調，導致餐飲單價和宴會價格亦有所提高，同時酒店入住率上升，使星級酒店餐飲收入也有所上升，為約人民幣393,863,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24.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提供配套服務

提供配套服務的收入主要來自禮品零售店、娛樂、洗衣服務、及其他賓客服務。報告期內，提供配套服務收入約為人民幣60,334,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1,629,000元，增幅約為23.9%。

出租收入

報告期內，出租收入主要來自出租本集團的酒店商舖，以供零售、展覽及其他用途。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3,562,000元，增幅約為4.8%。

酒店供應品銷售

報告期內，來自客用品及酒店物品的營業額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6,621,000元，增幅約為30.1%，增加主要為星級酒店業務量增加所致。

星級酒店管理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星級酒店管理分部銷售額約為人民幣29,838,000元，增幅約為16.4%，主要為來自向非集團擁有的星級酒店提供管理服務而收取的管理費。隨著經濟的復甦，管理酒店經營業績穩步提升。同時，本報告期內新增了部分管理酒店，使管理費收入有所增加。

經濟型酒店

報告期內，經濟型酒店的營業額是約人民幣737,810,000元，同比增加約人民幣200,431,000元，增幅約37.3%，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新開的11間經濟型酒店及二零零九年下半年新開10間經濟型酒店增加了可供出租之客房數目；及授出品牌使用權，提供技術及管理服務而向加盟方收取的首次加盟費及持續加盟費增加。報告期內，首次和持續加盟費收入為約人民幣50,335,000元，同比增長38.4%。

食品和餐廳營運與其他

食品和餐廳營運與其他主要收入來自新亞大家樂、錦廬餐廳及上海新亞食品有限公司。報告期內，食品和餐廳營運分部銷售總額約為人民幣95,288,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30,533,000元，增幅約為47.2%。食品和餐飲收入以往主要來自快餐連鎖經營和月餅生產業務，即新亞大家樂、高級餐廳錦廬餐廳以及上海新亞食品有限公司。報告期內增加主要是上海世博會召開帶來大量遊客，帶動連鎖餐飲的銷售額上升，以及新亞大家樂去年3月起才納入合併報表範圍所致。

此外，本集團還從事其他業務，包括錦江國際財務提供本集團內財務服務，以及培訓學校。報告期內實現收入人民幣16,205,000元，同比增幅約為12.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成本

報告期內，銷售成本約人民幣2,108,370,000元，同比增幅約81.2%，主要是由於IHR集團納入合併報表範圍新增銷售成本約人民幣621,492,000元，以及星級酒店、經濟型酒店出租率上升導致能源、物料消耗也相應增加。新增西安西京國際飯店、商務酒店青年會賓館重新開業以及經濟型酒店業務拓展和連鎖店增加也使銷售成本增加。比例合併後，銷售成本來自IHR集團比例合併後的部分包括其他管理物業成本折合約人民幣569,030,000元，該金額同其他管理物業收入相同，不影響營業利潤。

毛利

綜合以上因素，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毛利為約人民幣653,988,000元，和二零零九年同期比較增加約人民幣299,014,000元，或約84.2%。

其他收入

報告期內其他收入約人民幣121,658,000元，同比減少54.48%，主要是去年同期本集團出售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利得約人民幣75,619,000元、以及錦江酒店股份出售上海中亞飯店45%的股權利得約人民幣69,476,000元和出售上海肯德基7%的股權利得約人民幣62,932,000元，而報告期內無此類利得；同時報告期內收到長江證券紅利約為人民幣52,331,000元(二零零九年同期：約人民幣10,064,000元)。其他收入還包括從蘇州、無錫以及杭州肯德基收取的股息收入，報告期內約為人民幣37,114,000元(二零零九年同期：約人民幣36,025,000元)。

銷售及營銷費用

銷售及營銷費用主要包括勞動成本、旅行社佣金以及廣告宣傳費用。報告期內，此費用約為人民幣103,766,000元(二零零九年同期：約人民幣74,683,000元)，同比增幅約38.9%。其中自收購IHR集團日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IHR集團納入合併報表範圍新增銷售及營銷費用約人民幣10,393,000元。此外，旅行社佣金及勞動成本亦有所增加。

管理費用

報告期內，管理費用約為人民幣382,098,000元(二零零九年同期：約人民幣280,255,000元)，同比增幅約36.3%，主要是由於自收購IHR集團日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期間IHR集團納入合併報表範圍新增管理費用約人民幣54,492,000元，以及新增西安西京國際飯店、商務酒店青年會賓館重新開業、和平飯店籌備期間開辦費用和經濟型酒店業務拓展和連鎖店增加也導致管理費用的增加。

其他費用

報告期內，其他費用主要包含銀行收費以及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損失約為人民幣16,585,000元(二零零九年同期：約人民幣10,256,000元)，同比增加約61.7%。主要是由於酒店經營業績上升，信用卡佣金增加，致使銀行手續費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包含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利息費用。報告期內，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39,415,000元(二零零九年同期：約人民幣19,049,000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106.91%。主要是由於從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起IHR集團納入合併報表範圍，導致融資成本上升約人民幣15,620,000元，及本公司新增融資成本約人民幣8,865,000元。

分享聯營公司經營業績

聯營公司經營業績主要包含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上海肯德基有限公司(「上海肯德基」)以及上海揚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上海揚子江」)。報告期內，應分享聯營公司經營業績約為人民幣40,085,000元(二零零九年同期：約人民幣31,194,000元)。其增加主要是本期分享上海揚子江及上海肯德基經營業績分別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5,163,000元與人民幣1,657,000元。

稅項

報告期內實際稅率為約18.19%(二零零九年同期：約19.42%)。

淨利潤

基於上述原因，本公司股東應佔報告期內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18,129,000元(二零零九年同期：約人民幣108,593,000元)，同期增加約人民幣9,536,000元，或約8.78%。

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中國地區企業帳面淨值約人民幣26,355,000元的租入設備作為本集團賬面價值人民幣27,035,000元的融資租賃負債的押記品；本集團海外地區企業賬面淨值約美元173,407,000的各類資產作為約美元102,749,000銀行借款的押記品。

負債率

負債率(即總借款除以總資產)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8.4%上升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約16.0%。

企業負債及財務狀況

本集團中國地區企業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總額為美元18,960,000，折合人民幣128,755,000元，該筆貸款為擔保借款；向關聯方錦江國際委託貸款總金額為人民幣901,563,000元；節能項目融資租賃負債為人民幣27,035,000元。

本集團海外地區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貸款總額為美元142,349,000，折合人民幣966,677,000元，其中：信用借款美元39,600,000，折合人民幣268,920,000元，擔保借款美元102,749,000，折合人民幣697,757,0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已履行其餘借款協議項下之所有契約。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未償還借款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已訂約之借款之到期日償還期			總額
		第二年	第三年至第五年	五年後	
借款					
企業銀行貸款(美元)	491,219	364,369	239,844	—	1,095,432
向錦江國際借款	—	—	901,563*	—	901,563
融資租賃負債	1,435	1,519	5,206	18,875	27,035
總額	492,654	365,888	1,146,613	18,875	2,024,030

* 此項借款為固定利率借款，利率為4.62%。除此以外，其他借款均為浮動利率。

資金管理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人民幣1,395,864,000元及人民幣1,460,381,000元，現金流較為充沛。

利率風險管理

本公司附屬公司錦江國際財務是本集團內部非銀行金融機構，為了充分集中現有的資金資源，提高資金使用效益，本公司附屬及聯營企業經營資金和富餘資金盡可能存入錦江國際財務，其資金短缺融通也盡可能優先向錦江國際財務借貸，從而減少本集團外部銀行借款利息。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發生重大匯率波動風險，也未進行任何對沖。隨著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本公司將會積極考慮利用相應的金融工具來管理利率風險和貨幣匯率風險。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本集團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中航地產(000043.SZ)13,148,849股，以及本集團控股的錦江酒店股份持有的長江證券(000783.SZ)130,828,701股和交通銀行(601328.SH)921,610股等。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不包含新增海外酒店)共有僱員約21,100人，比較同期增加約8.2%。報告期內僱員福利費用(不包含新增海外酒店)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長約人民幣93,481,000元或18.2%。此外，自收購IHR集團日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IHR集團納入合併報表範圍新增海外營運僱員福利費用為約人民幣64,235,000元。現有僱員的僱員福利費用包括基本工資、酌定獎金和社保供款。目前，本集團尚未設有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按照員工的資歷、經驗和貢獻釐定員工薪酬。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企業策略與未來發展展望

本集團實施多樣化的策略以支持長期發展，分別為：酒店資產戰略重置、經濟型酒店擴張、經典酒店升級、品牌加強戰略、加強酒店管理標準以及市場領先地位。本集團通過與錦江酒店股份的資產置換，進一步明晰了本集團以星級酒店為重心的業務架構，並為未來的業務發展提供多方面的支持。

自二零一零年第二季度起，本集團高星級酒店業務呈逐步復甦態勢，出租率同比明顯上升。尤其是二零一零年上海世博會開幕後，各類酒店平均客房收入同比均有較為明顯的增長。二零一零年上海世博會的持續進行，將會吸引越來越多的關注，本集團將精心準備，用心服務，在成功、精彩、難忘的上海世博會中展示自身良好的品牌形象。並緊抓世博商機，努力實現本集團世博效益最大化。

本集團為中國主要的酒店投資者暨酒店管理者，受惠於擁有與管理酒店的優勢，既能加強對酒店行使控制權，更能夠物業實現潛在的資產增值遠景。本集團將重新調度資金，藉此為本集團建立更好的酒店佈局，重整酒店網絡等，從而提高未來的盈利能力。

本集團將致力發揮國際併購效應，立足當前，佈局長遠，借鑒國際合作夥伴的專業經驗，加快提升本集團管理水平和核心競爭力，提升本集團在國際酒店市場的品牌影響力。

本集團將充分利用報告期內集團重組效應，整合業務架構，完善營運體系，解決由於歷史原因形成的同業競爭和關連交易等問題，降低稅賦負擔。整合並建立精簡、高效的上市公司管理架構，完善公司治理結構，降低管理成本，進一步提升產業核心競爭力和公司形像。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與本公司控股股東錦江國際簽署股權轉讓協議，擬收購上海錦江國際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錦江國際旅遊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權。本次收購的現金代價將以本公司自有及自籌資金支付。若本次收購獲得成功，本公司將成為該兩家公司的控股股東，有利於本公司構建旗艦上市平台，有利於延伸酒店旅遊產業鏈，發揮協同效應，拓展新的商業模式。

本集團將繼續強化信息、金融、採購、營銷、人力資源和管理制度六大平台，推進商業模式、酒店佈局網絡、資源配置方式、制度機制、管理、文化六項創新；提升錦江酒店在品牌、網絡、人力資源和管理系統等各方面的核心競爭力，努力成為具有國際競爭力的中國酒店營運管理行業的領先者。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報告期內中期股息。董事會並不預期任何股東會同意放棄未來股息。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回，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概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視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此等內容凡適用於董事者，應視為同等適用於監事)。

相聯法團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三位董事(即徐祖榮先生、楊衛民先生及陳灝先生)於錦江之星持有以下股本權益：

姓名	於錦江之星		身份	佔錦江之星 總註冊資本之百分比
	之股本權益	權益性質		
徐祖榮	2,594,600(附註1)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4438%(附註1)
	2,594,600(附註2)	淡倉	實益擁有人	1.4438%(附註2)
楊衛民	1,729,730(附註1)	好倉	實益擁有人	0.9625%(附註1)
	1,729,730(附註2)	淡倉	實益擁有人	0.9625%(附註2)
陳灝	1,729,730(附註1)	好倉	實益擁有人	0.9625%(附註1)
	1,729,730(附註2)	淡倉	實益擁有人	0.9625%(附註2)

附註：

- 該等數字指該等董事各自於錦江之星之股本權益。此外，根據錦江之星股東協議(定義見招股章程)，倘錦江之星發行新股本權益，該等董事已按各自於錦江之星之股本權益比例，獲授有關新股本權益之優先權。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關連交易 — 錦江之星股東協議」一節。
- 根據錦江之星股東協議，該等董事已各自授予(a)本公司購買其於錦江之星之有關股本權益之優先購買權(如其擬轉讓其股本權益)；及(b)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第三方)在發生若幹事項後購買其於錦江之星之股本權益之回購權。根據錦江之星之公司章程，本公司及錦江酒店股份亦已獲授若干針對該等董事於錦江之星所持股本權益之優先購買權(如彼等擬轉讓各自之股本權益)。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關連交易 — 錦江之星股東協議」一節。
-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錦江酒店股份與包括楊衛民先生、陳灝先生及徐祖榮先生在內的37位自然人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並同意以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作為股權轉讓的生效日，據此，上述三人將所持有的錦江之星股權轉讓予錦江酒店股份。該項轉讓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一日完成，完成後上述三人不再持有任何錦江之星的權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公告：「關連交易 — 收購錦江之星8.7750%的股權」。

其他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俞敏亮先生於錦江酒店股份持有以下數目之股份：

姓名	於錦江酒店股份			佔錦江酒店股份 總股本之百分比
	持有之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身份	
俞敏亮	14,305	好倉	實益擁有人	0.0024%

附註：

- (1) 根據楊衛民先生、陳灝先生及徐祖榮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後提交的報表，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為止，彼等分別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錦江酒店股份497,339股、497,399股及700,020股，分別約佔錦江酒店股份股本總數0.0824%、0.0825%及0.116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關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任何有關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視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此等內容凡適用於董事者，應視為同等適用於監事)。

主要股東之權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		佔有關類別 股本之百分比	佔總股本 之百分比
		相關股份數目	身份		
錦江國際	內資股	3,173,500,000(好倉)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法團 (附註1)	100%	69.52%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H股	112,114,000(好倉)	實益擁有人	8.06%	2.46%

附註：

- (1) 根據錦江國際提交之表格，3,014,825,000股內資股由其實益擁有，158,675,000股內資股乃透過受控制法團持有。

其他資料

除上文披露者外及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權益或淡倉，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夏大慰先生(主席)、孫大建先生及楊孟華先生。

審核委員會會議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舉行，審議內容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與報告期內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報告期內之本中期報告並同意本公司採納的會計處理方法。

董事及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各董事及監事獲委任時均獲發一份標準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於報告期內，各董事及監事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常規守則」)

董事會欣然確認，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任何時候皆遵守常規守則內適用的守則條文。

承董事會命

俞敏亮

董事長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	6,606,818	5,973,615
投資物業	5	4,808	4,887
土地使用權	5	1,099,479	1,110,457
無形資產	5	471,882	54,419
聯營公司投資		287,003	254,96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796,892	3,038,738
遞延所得稅資產		51,353	36,36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6	10,660	—
		10,328,895	10,473,451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84,886	—
存貨		70,828	50,961
其他流動資產		—	11,90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6	531,137	312,786
受限制現金		228,835	452,3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95,864	1,460,381
		2,311,550	2,288,407
資產總計		12,640,445	12,761,858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	4,565,000	4,565,000
儲備			
— 擬派股利	14	—	91,300
— 其他		1,885,868	2,971,396
		6,450,868	7,627,696
非控制性權益		2,133,159	2,016,991
權益總值		8,584,027	9,644,687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9	1,531,376	655,2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445,368	756,68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8	11,707	—
		1,988,451	1,411,89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8	1,427,310	1,225,378
應付股利	14	91,300	—
應付所得稅		56,703	58,110
借款	9	492,654	421,788
		2,067,967	1,705,276
負債總計		4,056,418	3,117,171
權益及負債總計		12,640,445	12,761,858
流動資產淨值		243,583	583,13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572,478	11,056,582

第29至56頁的附註為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a)	2,762,358	1,518,735
銷售成本	11	(2,108,370)	(1,163,761)
毛利		653,988	354,974
其他收入	10	121,658	267,272
銷售及營銷費用	11	(103,766)	(74,683)
管理費用	11	(382,098)	(280,255)
其他費用		(16,585)	(10,256)
營業利潤		273,197	257,052
融資成本		(39,415)	(19,049)
分享聯營公司經營成果		40,085	31,194
所得稅前利潤		273,867	269,197
所得稅費用	12	(49,804)	(52,291)
本期利潤		224,063	216,906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118,129	108,593
非控制性權益		105,934	108,313
		224,063	216,906
本期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 基本及攤薄	13	2.59	2.38

第29至56頁的附註為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股息	14	—	—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利潤	224,063	216,906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值變動 — 總額	(1,261,958)	1,116,453
處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總額	—	(75,61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值變動 — 稅項	315,490	(260,209)
分階段達成的業務合併所產生的資產重估盈餘	—	3,326
其他綜合總(虧損)/收益	(946,468)	783,951
本期總綜合(虧損)/收益	(722,405)	1,000,857
以下各方應佔：		
— 本公司股東	(410,922)	559,323
— 非控制性權益	(311,483)	441,534
	(722,405)	1,000,857

第29至56頁的附註為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7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東權益 總值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盈餘滾存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565,000	2,636,733	462,665	2,016,991	9,681,389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會計政策調整(附註3)	—	—	(36,702)	—	(36,702)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結餘	4,565,000	2,636,733	425,963	2,016,991	9,644,687
綜合虧損：					
本期利潤	—	—	118,129	105,934	224,063
其他綜合虧損：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值變動 — 總額	—	(705,402)	—	(556,556)	(1,261,958)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值變動 — 稅項	—	176,351	—	139,139	315,490
其他綜合總虧損	—	(529,051)	—	(417,417)	(946,468)
綜合總虧損	—	(529,051)	118,129	(311,483)	(722,405)
與權益持有者的交易：					
非控制性權益股息	—	—	—	(111,038)	(111,038)
已宣派股息	—	—	(91,300)	—	(91,300)
撥回應付所得稅 (vi)	—	15,253	—	—	15,253
與錦江酒店股份重組 (vii)	—	(619,731)	—	619,731	—
與錦江酒店股份重組之交易成本 (viii)	—	(12,965)	—	—	(12,965)
收購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 (ix)	—	(57,163)	—	(81,042)	(138,205)
全部與權益持有者的交易	—	(674,606)	(91,300)	427,651	(338,255)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4,565,000	1,433,076	452,792	2,133,159	8,584,027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7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東權益 總值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盈餘滾存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4,565,000	1,932,516	462,835	1,418,638	8,378,989
綜合收益：					
本期利潤	—	—	108,593	108,313	216,906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值變動 — 總額	—	672,158	—	444,295	1,116,453
處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75,619)	—	—	(75,61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值變動 — 稅項	—	(149,135)	—	(111,074)	(260,209)
分階段達成的業務合併所產生的資產 重估盈餘 (v)	—	3,326	—	—	3,326
其他綜合總收益	—	450,730	—	333,221	783,951
綜合總收益	—	450,730	108,593	441,534	1,000,857
與權益持有者的交易：					
非控制性權益股息	—	—	—	(120,759)	(120,759)
已宣派股息	—	—	(95,865)	—	(95,865)
非控制性權益出資額	—	—	—	2,450	2,450
業務合併產生的非控制性權益	—	—	—	12,508	12,508
全部與權益持有者的交易	—	—	(95,865)	(105,801)	(201,666)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4,565,000	2,383,246	475,563	1,754,371	9,178,180

第29至56頁的附註為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363,679	217,459
已付利息		(39,975)	(21,318)
已付所得稅		(63,253)	(47,465)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260,451	148,676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附屬公司，扣除購入的現金		(9,183)	35,330
收購共同控制實體，扣除購入的現金	16	(309,931)	—
出售(部分出售)聯營公司投資所得款項		—	163,883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31,047)	(446,608)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820	1,152
購置無形資產		(2,524)	(896)
購置土地使用權		(6,044)	(13,310)
購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84,914)	—
已授予關聯方貸款		(3,860)	(1,720)
已收關聯方償還貸款		—	3,000
已收利息		3,993	4,888
已收股息		116,478	70,028
增加聯營公司投資		(10,028)	—
收購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所支付款項	17(b)	(132,381)	—
處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	78,44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66,621)	(105,807)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9	629,429	28,500
償還借款	9	(379,717)	(25,512)
支付融資租賃款	9	(694)	—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	(95,865)
已付非控制性權益股息		(111,038)	(120,759)
關聯方存款增加/(減少)		5,310	(18,807)
抵押借款保證金撥回		299,306	—
非控制性權益出資額		—	2,45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42,596	(229,9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63,574)	(187,12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60,381	1,644,9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虧損		(943)	(2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95,864	1,457,814

第29至56頁的附註為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組織、重組和主要業務

本公司(前稱上海新亞(集團)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五年六月十六日成立為國有獨資公司,並一直由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國資委」)或其前身直接管理和控制。根據二零零三年六月進行的企業重組,上海國資委指定本公司歸入成為錦江國際(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錦江國際也是由上海國資委直接管理和控制的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大陸」)註冊成立的國有獨資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錦江國際將其於本公司5%權益分配至其全資附屬公司上海錦江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前稱上海市華亭(集團)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本集團同錦江國際及其下屬其他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以及上海國資委所管理和控制的其他國有企業進行了一系列的企業重組。通過該重組,本集團自上述公司取得了若干從事酒店相關業務的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和聯營公司的權益;並把若干從事非持續業務的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和聯營公司的權益劃轉予錦江國際。

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改用現有名稱,並根據中國公司法,把其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的實收資本及儲備人民幣3,300,000,000元轉換為人民幣3,3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公司通過在香港公開發售和國際配售,共新發行1,265,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由此,本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幣4,565,000,000元。

本公司註冊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楊新東路24號316至318室。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和美國從事酒店投資和營運以及相關業務。

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批准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刊發。

重要事項

(a) 收購IHR集團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HAC完成了對IHR集團的收購。本集團透過HAC間接持有IHR集團的50%股權, IHR集團成為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

詳細信息參見附註16。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組織、重組和主要業務(續)

重要事項(續)

(b) 與錦江酒店股份重組(「重組」)

根據本公司與本公司持股50.32%的附屬公司錦江酒店股份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訂立的重組協議及補充協議，本公司同意向錦江酒店股份轉讓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錦江之星」)71.225%股權、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80%股權以及上海錦江達華賓館有限公司99%股權，並由本公司附屬公司上海錦江飯店有限公司將向錦江酒店股份轉讓上海錦江達華賓館有限公司的1%股權(合稱「置出資產」)。同時，本公司同意向錦江酒店股份收購武漢錦江國際大酒店有限公司50%股權、上海錦江德爾互動有限公司50%股權、上海錦江湯臣大酒店有限公司50%股權、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99%股權、上海錦江國際管理專修學院100%股權、上海海侖賓館有限公司66.67%股權、上海建國賓館有限公司65%股權、上海揚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40%股權、溫州王朝大酒店有限公司15%股權、錦江酒店股份分公司新城飯店和新亞大酒店的全部資產負債，並向錦江酒店股份附屬公司上海閔行飯店有限公司收購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1%股權(合稱「置入資產」)。

相應的對價將按照本公司與錦江酒店股份之間所置換的置入資產和置出資產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各自資產和負債的評估結果以及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至交易交割日置入資產和置出資產的損益決定，差異部分以現金償付。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置入資產和置出資產的評估結果分別為人民幣3,071,037,000元和人民幣2,728,248,000元。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二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通過了本次重組。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本次重組予以交割，由本公司向錦江酒店股份支付現金差額人民幣251,074,000元。

本次重組係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交易。除交易稅費外，上述交易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將不產生重大收益或虧損，亦不會對資產及負債項目產生重大影響；而因置入資產和置出資產的賬面金額不同以及本公司需以現金支付的差額，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減少約人民幣619,731,000元(附註17)。關於該交易產生的交易成本人民幣12,965,000元被記錄於儲備中(附註7(viii))。

根據本集團與有關稅務主管機關的溝通，本集團董事認為該重組適用於《企業所得稅中處理若干問題的條例》(財稅[2009] 59號)特殊性稅務處理的規定。本集團根據非股權支付部分資產轉讓所得計提企業所得稅人民幣9,575,000元，並將相關資產的計稅基礎進行相應調整後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9,575,000元。本集團正在準備相關報稅文件。

置入資產和置出資產的工商登記和財產權利的變更程序正在辦理中。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組織、重組和主要業務(續)

重要事項(續)

(c) 通過發行內資股收購上海錦江國際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錦江投資」)及上海錦江國際旅遊股份有限公司(「錦江旅遊」)

錦江國際與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簽署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司將獲得(i)錦江投資212,586,460股股份(佔錦江投資總股本約38.54%)；(ii)錦江旅遊66,556,270股股份(佔錦江旅遊總股本約50.21%)(「收購」)。

上述收購的總代價為人民幣2,694,020,000元，本公司將以以下方式支付：(i)於全部先決條件獲得履行當日向錦江國際轉讓本公司之前已付的保證金人民幣231,873,000元連同其銀行利息，作為現金代價之一部分；(ii)於全部先決條件獲得履行後但交割之日前向錦江國際支付現金代價餘額；及(iii)於全部先決條件獲得履行後但交割之日前以每股代價股份2.2港元的價格，向錦江國際發行與配發1,001,000,000股新內資股。鑒於本公司現時持有錦江投資總註冊股本約2.22%，故此，錦江投資及錦江旅遊將於交割後分別成為本公司擁有40.76%及50.21%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與錦江投資及錦江旅遊在本次股份轉讓前後均屬於錦江國際共同控制下的公司。因此該交易應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適用於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待交易完成，錦江投資和錦江旅遊的財務報表項目皆將計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猶如該等合併在錦江投資和錦江旅遊首度受控於錦江國際當日已經發生。

於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批准刊發時，此項收購尚未完成。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而該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除以下所述外，編製本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會計政策的詳情載於該等年度財務報表內。

下列為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必須採納之新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 — 業務合併

此項修訂準則繼續對業務合併應用購買法，但有些重大更改。例如，購買業務的所有付款必須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記錄，而分類為債務的或有付款其後須在利潤表重新計量。個別收購基準有不同選擇方案，可按公允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收購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應按取得控制權日期的公允值，重新計量其之前在被收購方持有的權益，並在利潤表確認利得／虧損。所有收購相關成本必須支銷。此修訂將在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使用。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 — 業務合併(續)

此項修訂準則適用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完成的對IHR集團的併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發生由於併購IHR集團產生購買成本人民幣36,702,000元，該併購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後完成。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並未於二零零九年採納，該購買成本已於二零零九年依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資本化，但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時予以追溯費用化，並將對比期數據進行重述。發生在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併購成本人民幣11,757,000元已記錄在本期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中。

由於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故其需要同時採納香港會計準則27(修訂)「合併和單獨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27(修訂)規定，如控制權沒有改變，則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所有交易的影響必須在權益中呈列，而此等交易將不再導致商譽或利得和損失。此項準則亦列明失去控制權時的會計處理方法。任何在主體內的剩餘權益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在利潤表中確認利得或損失。

下列為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必須採納但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的新準則修訂及詮釋。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 解釋公告17「向所有者分派非現金資產」，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目前不適用於本集團，因為本集團並無任何非現金分派。
- 「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的修改)，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此修改與本集團無關，因為本集團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現行編製者。
- 香港會計準則39(修改)「合資格套期項目」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目前不適用於本集團，因為本集團並無任何套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修改)「集團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目前不適用於本集團，因為本集團並無任何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 香港會計師公會在二零零八年十月公佈了第一個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8)的年度改進計劃。涉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5「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的改進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
- 香港會計師公會在二零零九年五月公佈了第二個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9)的年度改進計劃。所有改進由二零一零年財政年度起生效。

下列是已發出但在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務年度仍未生效的新準則，而其中部分為本集團提早採納。

- 香港會計準則24(修訂)「關聯方披露」

此修訂引入香港會計準則24有關政府相關主體之間與政府進行的所有披露規定的豁免。本集團提早採納政府相關主體豁免。此修訂亦澄清和簡化了關聯方的定義，並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但本集團未提早採納此修訂部份。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下列是已發出但在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務年度仍未生效的新準則、新準則修訂及詮釋，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針對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有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的會計處理。該準則不需在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前應用，但可提早採納。本集團仍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的全面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 解釋公告19「以權益工具消除金融負債」，澄清了當主體與其債權人重新商討其金融負債的條款，而債權人同意接納主體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以全部或部份消除該金融負債時的規定。此解釋適用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對首次採納者的比較信息披露的有限豁免」(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的修改)，為首次採納者提供了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的修改中所列的相同過渡條款，涉及豁免呈列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對新公允價值披露規定的比較數據。此準則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
- 香港會計師公會在二零一零年五月發出第三個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的年度改進計劃。所有改進在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生效。

由於本集團於2010年3月18日併購了IHR集團，須以相應比例併入合併範圍，本集團採納的關於IHR集團的重大會計政策如下所示。

(a) 物業、廠房及設備

IHR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土地，以歷史成本計價，無須計提折舊。

(b) 無形資產

IHR集團的無形資產包括為獲得酒店管理合同而發生的成本，該成本的攤銷將在未來受益期間1年至20年內以直線法進行攤銷。為獲得酒店管理合同發生的成本包括於簽訂酒店管理合同時向業主方支付的現金獎勵。該現金獎勵通過應收票據的形式，並於合同期限內逐步赦免業主方該項債務。

(c)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IHR集團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主要為針對不同的酒店業主，獲得或退出其管理合同以及根據現有管理合同條款的獎勵所確認的應收票據。IHR集團會定期或視情況需要評估這些應收票據的可回收性。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d) 僱員福利

(i) 僱員醫療保健計劃

IHR集團僱員福利選擇計劃(「僱員福利計劃」)為其大部分的僱員提供醫療保障福利。該計劃由第三方進行管理。僱員福利計劃不提供任何離職後或退休後的福利,只有現行僱員才能享有該醫療保障福利。

(ii) 養老金計劃

IHR集團為員工提供限定的養老金儲蓄計劃,是否可參與該計劃是基於該員工是否符合最低年齡和服務要求,僱傭者酌情根據一定比例的員工供款來扣繳養老金。計劃參與者可以自願以稅前薪金的扣款來參與該計劃。

(iii) 遞延補償計劃

IHR集團為部分管理人員及酒店管理層提供遞延補償計劃,通過將金額存入員工福利信託基金內進行,以信託基金獲取的投資收入增加相應的遞延補償負債。針對參與者的投資主要是包括上市的共同基金,以市場價值進行計量並在IHR集團的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中進行披露。遞延補償負債被歸類為非流動負債。

IHR集團在上述計劃發生時將其所支付的對價確認為員工福利費,除支付對價以外不再承擔任何其他義務。

(e) 收入確認

IHR集團的營業額來自於其旗下的全資擁有酒店的收入、酒店管理收入和其他管理物業收入,其中全資擁有酒店的收入包括每個工作日結束時的客房收入、餐飲收入、提供配套服務和出租收入。除此之外,IHR集團也對旗下全資擁有酒店代扣代繳營業稅等類似稅收,並會將其以淨收入形式(扣除營業稅後的營業額)體現在IHR集團的合併利潤表上。

酒店管理業務的收入來自於基本管理費、效益管理費、管理合同提前終止收入及提供其他有關會計服務和採購服務應收取的費用。IHR集團按照單個簽訂的管理合同確認基本管理費及其他服務費作為銷售收入,其中基本管理費是根據所管理置業收入按照一定比例計算所得並確認為收入,效益管理費則是在其發生時確認為收入。由於大部分協議都有年度績效目標,只有當所管理物業的績效滿足所有目標時,IHR集團會在每個年度協議期間的最後一個月將效益管理費確認為收入。管理合同提前終止收入是在管理合同提前終止及所有或有條件移除後進行確認。

IHR集團其他管理物業收入和成本包含IHR集團在管理酒店物業過程中按合同向酒店業主報銷的費用,大致包括相應酒店僱員薪金及福利及其他相關成本。所報銷的費用將分別記錄為收入和成本,不影響營業利潤。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營業額和分部資料

董事會為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董事會通過審閱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經營分部績效和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這些報告作為劃分經營分部的基礎。

在與錦江酒店股份的重組完成後，錦江國際酒店管理公司已成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將不會對本公司擁有的星級酒店收取管理費。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已將先前的星級酒店管理分部與星級酒店分部進行了合併，並對分部信息的比較數據進行了重新列示。

收購IHR集團50%的權益後，董事會將海外酒店作為一個獨立的分部進行績效評估。

董事會依照以下五個主要報告分部來評估績效。

- (1) 星級酒店：擁有、經營和管理星級酒店；
- (2) 經濟型酒店：經營自有的經濟型酒店，以及特許經營其他方名下的經濟型酒店；
- (3) 食品和餐廳：經營快餐店或高檔次餐廳、月餅生產以及相關投資；
- (4) 其他境內營運：本集團內公司間融資服務和培訓與教育；
- (5) 海外酒店：海外經營全資酒店，酒店管理服務和其他相關業務。

董事會依據期內利潤來評估經營分部的績效。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營業額和分部資料(續)

(a) 營業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即營業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星級酒店	1,213,267	902,246
—房間出租收入	623,159	414,456
—餐飲銷售	393,863	317,569
—提供配套服務	60,334	48,705
—出租收入	77,432	73,870
—酒店供應品銷售	28,641	22,020
—星級酒店管理收入	29,838	25,626
經濟型酒店	737,810	537,379
食品和餐廳	95,288	64,755
其他境內營運	16,205	14,355
海外酒店	699,788	—
—房間出租收入	50,245	—
—餐飲銷售	26,739	—
—提供配套服務	2,011	—
—出租收入	492	—
—酒店管理收入	51,271	—
—其他管理物業收入	569,030	—
	2,762,358	1,518,735

分部之間的銷售是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董事會報告的外部收入與未經審核簡明合併利潤表中收入的計量方法一致。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於零售，沒有收入來源於交易額佔本集團收益百分之十及以上的單一外部客戶的收入。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營業額和分部資料(續)

(b) 分部信息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如下：

	星級酒店 人民幣千元	經濟型酒店 人民幣千元	食品和餐廳 人民幣千元	其他境內 營運 人民幣千元	海外酒店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對外銷售(附註4(a))	1,213,267	737,810	95,288	16,205	699,788	2,762,358
包括：其他管理物業收入	—	—	—	—	569,030	569,030
分部間銷售	947	1,289	172	35,661	—	38,069
分部銷售毛總額	1,214,214	739,099	95,460	51,866	699,788	2,800,427
本期利潤	37,061	76,952	72,752	57,046	(19,748)	224,063
其他收入(附註10)	9,500	10,679	40,846	60,612	21	121,658
包括：利息收入(附註10)	606	1,909	553	1,675	21	4,76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5)	(159,897)	(115,709)	(4,677)	(537)	(9,833)	(290,653)
投資物業折舊及攤銷(附註5)	(79)	—	—	—	—	(79)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5)	(14,121)	(2,703)	(51)	(147)	—	(17,022)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5)	(1,687)	(510)	(34)	(3,954)	(5,301)	(11,486)
存貨減值撥回(附註11)	1	—	—	—	—	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回 (附註11)	352	—	—	—	—	35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計提 (附註11)	—	—	—	(11,000)	—	(11,000)
融資成本	(16,292)	(6,040)	146	—	(17,229)	(39,415)
應佔聯營公司經營成果	2,895	—	39,209	(1,237)	(782)	40,085
所得稅費用(附註12)	(21,969)	(24,691)	(14)	(1,670)	(1,460)	(49,804)
資本開支	197,714	126,943	1,413	489	1,035,221	1,361,780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營業額和分部資料(續)

(b) 分部信息(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如下：

	星級酒店 人民幣千元	經濟型酒店 人民幣千元	食品和餐廳 人民幣千元	其他境內 營運 人民幣千元	海外酒店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對外銷售(附註4(a))	902,246	537,379	64,755	14,355	—	1,518,735
分部間銷售	1,804	—	—	38,415	—	40,219
分部銷售毛總額	904,050	537,379	64,755	52,770	—	1,558,954
本期利潤	56,342	28,504	111,419	20,641	—	216,906
其他收入(附註10)	153,872	3,219	99,970	10,211	—	267,272
包括：利息收入(附註10)	1,255	749	216	2,268	—	4,48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5)	(176,461)	(81,424)	(3,035)	(401)	—	(261,321)
投資物業折舊及攤銷(附註5)	(79)	—	—	—	—	(79)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5)	(13,014)	(3,315)	(30)	(23)	—	(16,382)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5)	(1,328)	(248)	(21)	—	—	(1,597)
存貨沖減(附註11)	(9)	—	—	—	—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計提 (附註11)	(80)	(3)	—	—	—	(83)
融資成本	(8,111)	(10,829)	(109)	—	—	(19,049)
應佔聯營公司經營成果	(3,027)	—	35,297	(1,076)	—	31,194
所得稅費用(附註12)	(25,456)	(8,541)	(15,319)	(2,975)	—	(52,291)
資本開支	337,049	129,041	18,822	274	—	485,186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營業額和分部資料(續)

(b) 分部信息(續)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分部資產如下：

	星級酒店 人民幣千元	經濟型酒店 人民幣千元	食品和餐廳 人民幣千元	其他境內 營運 人民幣千元	海外酒店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4,914,528	3,398,926	183,308	2,465,714	1,390,966	12,353,442
聯營公司投資	45,160	—	189,260	2,635	49,948	287,003
資產總值	4,959,688	3,398,926	372,568	2,468,349	1,440,914	12,640,44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如下：

	星級酒店 人民幣千元	經濟型酒店 人民幣千元	食品和餐廳 人民幣千元	其他境內 營運 人民幣千元	海外酒店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5,690,685	3,352,953	188,279	3,274,972	—	12,506,889
聯營公司投資	51,303	—	199,081	4,585	—	254,969
資產總值	5,741,988	3,352,953	387,360	3,279,557	—	12,761,858

未分配成本主要包括企業費用，列入「其他境內營運」分部。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星級酒店分部其他收入中無處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收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5,619,000元)，無處置聯營公司投資收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9,476,000元)。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無形資產、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存貨、其他流動資產、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受限制現金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包括收購有關各分部的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已確認商譽。

資本開支包括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5)、投資物業(附註5)、土地使用權(附註5)和無形資產(附註5)，包括收購共同控制實體(附註16)和業務合併所增加者。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

	物業、廠房 及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原值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9,275,423	6,616	1,267,020	67,616
購入	319,319	—	6,044	2,524
因收購共同控制實體而增加	607,468	—	—	426,425
處置	(28,812)	—	—	—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10,173,398	6,616	1,273,064	496,565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8,283,787	—	1,167,677	28,252
購入	452,988	—	13,310	896
因業務合併而增加	17,992	—	—	—
處置	(23,785)	—	—	—
轉(出)/入	(6,616)	6,616	—	—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8,724,366	6,616	1,180,987	29,148
累計折舊、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301,808)	(1,729)	(156,563)	(13,197)
期內折舊及攤銷計提(附註11)	(290,653)	(79)	(17,022)	(11,486)
處置	25,881	—	—	—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3,566,580)	(1,808)	(173,585)	(24,683)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852,518)	—	(124,426)	(2,714)
期內折舊及攤銷計提(附註11)	(261,321)	(79)	(16,382)	(1,597)
處置	22,928	—	—	—
轉(出)/入	1,571	(1,571)	—	—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3,089,340)	(1,650)	(140,808)	(4,311)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6,606,818	4,808	1,099,479	471,882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5,635,026	4,966	1,040,179	24,837

(a)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334,223,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34,223,000元)。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 流動部分		
應收賬款	175,506	71,408
減：應收賬款減值準備	(3,071)	(3,749)
應收賬款淨額	172,435	67,659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18(b))	102,069	89,258
預付款和押金	154,465	128,094
應收股利	43,489	28
應收票據	11,391	—
其他	75,217	41,474
減：其他應收款減值準備	(17,269)	(13,727)
其他應收款淨額	369,362	245,127
減：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非流動部分	(10,660)	—
	531,137	312,78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 非流動部分	10,660	—

於各結算日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157,191	58,158
三個月至一年	13,813	9,027
一年以上	4,502	4,223
	175,506	71,40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儲備金

	其他儲備金								
	資本公積(i)	法定和任意 盈餘公積(ii)	合併 儲備金(iii)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iv)	資產重估 盈餘(vi)	與錦江酒店 股份重組 儲備金	合計	盈餘滾存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 會計政策調整(附註3)	1,771,990	353,560	(585,291)	1,094,801	1,673	—	2,636,733	462,665	3,099,398
	—	—	—	—	—	—	—	(36,702)	(36,702)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771,990	353,560	(585,291)	1,094,801	1,673	—	2,636,733	425,963	3,062,696
本期利潤	—	—	—	—	—	—	—	118,129	118,12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總額	—	—	—	(705,402)	—	—	(705,402)	—	(705,40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稅項	—	—	—	176,351	—	—	176,351	—	176,351
已宣派股利	—	—	—	—	—	—	—	(91,300)	(91,300)
撥回應付所得稅(vi)	—	—	15,253	—	—	—	15,253	—	15,253
與錦江酒店股份重組(vii)	—	—	—	—	—	(619,731)	(619,731)	—	(619,731)
與錦江酒店股份重組之 交易成本(viii)	—	—	—	—	—	(12,965)	(12,965)	—	(12,965)
收購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ix)	(57,163)	—	—	—	—	—	(57,163)	—	(57,163)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1,714,827	353,560	(570,038)	565,750	1,673	(632,696)	1,433,076	452,792	1,885,868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771,990	330,386	(585,291)	415,431	—	—	1,932,516	462,835	2,395,351
本期利潤	—	—	—	—	—	—	—	108,593	108,593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總額	—	—	—	672,158	—	—	672,158	—	672,158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轉出 — 總額	—	—	—	(75,619)	—	—	(75,619)	—	(75,61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及轉出 — 稅項	—	—	—	(149,135)	—	—	(149,135)	—	(149,135)
已宣派股利	—	—	—	—	—	—	—	(95,865)	(95,865)
分階段進行業務合併所產生的 資產重估盈餘	—	—	—	—	3,326	—	3,326	—	3,326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771,990	330,386	(585,291)	862,835	3,326	—	2,383,246	475,563	2,858,809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儲備金(續)

- (i) 資本公積是股東出資超逾繳入股本或按超逾每股股份面值的價格發行股份所產生的溢價。
- (ii) 根據中國大陸公司法及若干集團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及其境內的附屬公司必須轉撥其按中國大陸會計法規釐定的淨利潤10%往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公積的總數達到本公司股本的50%；在轉撥法定盈餘公積後，本公司及其境內的附屬公司經相關股東批准，可從利潤中提取任意盈餘公積。
- 法定和任意盈餘公積的轉撥必須在向股東分配股息前作出。這些公積只可用作彌補以往年度的損失、擴充本公司生產或增加各公司資本。本公司可將其相應的法定盈餘公積轉撥為股本，但在上述轉撥後的法定盈餘公積餘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 (iii) 合併儲備金，是對共同控制實體間進行交易形成的業務合併應用合併會計法所產生的影響淨額，包括(1)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間一系列的重組中轉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計入／(扣除)合併儲備金的繳入資本以及被錦江國際收購前的盈餘滾存／(累計損失)，以及(2)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間一系列的重組中本集團為取得此等附屬公司權益所支付的對價和其他結算金，乃從合併儲備金扣除。
- (iv)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相關的儲備金指透過權益確認的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於扣除稅項後的公允值累計變動。
- (v) 資產重估盈餘是分階段進行業務合併所產生的資產重估對權益的影響。本公司重新計量以往所持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以往所持被收購方股權的價值變動確認為權益。
- (vi) 撥回應付所得稅為撥回上海白玉蘭賓館有限公司(「白玉蘭賓館」)對被豁免償還的若干前股東借款所計提的應付所得稅。
-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通過共同控制業務合併自錦江國際獲取白玉蘭賓館100%股權之前，白玉蘭賓館的若干借款由其當時股東上海錦江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豁免了償還義務。當時稅收規定未明確獲取該債務豁免是否應繳納所得稅。白玉蘭賓館認為此項為不確定稅務狀況，並於扣減當時稅務虧損後計提了應付所得稅人民幣15,253,000元。於二零一零年，白玉蘭賓館根據一項近期的稅務通知，並與當地稅務局確認了該項債務豁免毋須繳納所得稅後，將其之前計提的應付所得稅進行了撥回。鑒於本集團將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自錦江國際轉入的白玉蘭賓館100%股權確認為合併儲備金，對於本次白玉蘭賓館撥回的應付所得稅亦確認為合併儲備金。
- (vii) 與錦江酒店股份的重組被視同一項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相應置入資產和置出資產賬面價值的差異與本公司所支付對價計入本公司股東應佔的儲備中。詳細信息參見附註17(a)。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儲備金(續)

- (viii) 與錦江酒店股份重組之交易成本為本公司與錦江酒店股份重組產生的交易成本。這一重組被視為一項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權益交易，本公司將該重組產生的交易成本計入儲備金。
- (ix) 收購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為本期錦江酒店股份收購錦江之星8.775%的非控制性權益。這一交易是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權益交易，對於支付對價超過非控制性權益淨資產賬面價值的部份，將其確認為資本公積的減少。詳細信息請參見附註17(b)。

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 流動部分		
應付賬款	188,257	177,635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18(b))	127,636	109,792
應付工資和福利	251,500	238,437
購置物業、廠房和設備及無形資產應付款	236,801	248,928
客人及買方預收賬款	207,174	183,798
已收待付IHR集團管理物業保險費	94,043	—
其他應交稅金	85,845	51,975
預提費用	74,298	25,244
來自承租人及承建商之押金	53,630	52,997
應付上海世博局款項	11,144	16,233
收購IHR集團應付款	6,844	32,128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應付款項(附註17(b))	5,824	—
與錦江酒店股份重組應付款	1,934	11,900
收購西安西京國際飯店有限公司應付款	—	9,183
其他	94,087	67,128
減：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之非流動部分	(11,707)	—
	1,427,310	1,225,37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 非流動部分	11,707	—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續)

於各結算日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169,542	162,651
三個月至一年	11,813	8,543
一年以上	6,902	6,441
	188,257	177,635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9 借款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中的借款		
銀行擔保借款	631,189	—
銀行信用借款	—	27,313
關聯方借款(附註18(b))	901,563	601,563
融資租賃負債	27,035	27,729
	1,559,787	656,605
減：銀行擔保借款即期部分	(26,976)	—
融資租賃負債即期部分	(1,435)	(1,391)
	1,531,376	655,214
流動負債中的借款		
銀行擔保借款	195,323	270,397
銀行信用借款	268,920	150,000
擔保銀行借款即期部分	26,976	—
融資租賃負債即期部分	1,435	1,391
	492,654	421,788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IHR集團的銀行借款約102,749,000美元(折合約人民幣697,757,000元)由IHR集團賬面金額為173,407,000美元(折合約人民幣1,177,588,000元)的資產提供擔保。

銀行擔保借款約18,960,000美元(折合約人民幣128,755,000元)是由錦江國際提供擔保。

賬面價值人民幣27,035,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729,000元)的融資租賃負債在出現違約時租賃資產賬面價值人民幣26,355,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321,000元)部分的所有權會轉回至出租人，故此租賃負債實際上是具有抵押的。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39,600,000美元(折合約人民幣270,397,000元)由人民幣299,306,000元的保證金存款作抵押。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借款(續)

借款的變動分析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期初	1,077,002	538,401
因收購共同控制實體的增加	698,973	—
借款所得款項	629,429	28,500
償還借款	(379,717)	(25,512)
融資租賃的支付額	(694)	—
匯兌收益	(963)	—
於期末	2,024,030	541,389

10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處置(部分處置)聯營公司投資收益(a)及(b)	—	132,408
處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收益	—	75,619
股利收入		
— 非上市	41,699	37,423
— 上市	56,229	14,259
	97,928	51,682
利息收入	4,764	4,488
補貼收入	18,966	3,075
	121,658	267,272

- (a) 根據兩名第三方與錦江酒店股份訂立的協議，錦江酒店股份與二零零九年三月出售所持上海中亞飯店全部45%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19,820,000元，錄得收益人民幣69,476,000元。此後，上海中亞飯店不再是本集團的關聯方。
- (b) 根據上海肯德基有限公司(「上海肯德基」)的其他投資者與錦江酒店股份訂立的協議，錦江酒店股份與二零零九年四月出售所持上海肯德基7%股權，代價為人民幣80,009,000元，錄得收益人民幣62,932,000元。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費用和管理費用的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費用	670,176	512,460
IHR集團其他管理物業成本	569,030	—
出售存貨成本	313,623	217,8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5)	290,653	261,321
能源及物料消耗	224,990	185,433
營業稅、房產稅及其他稅費附加	130,819	117,428
經營租賃 — 土地和建築物	100,942	73,657
維修和維護	41,810	22,389
旅行社佣金	26,938	15,995
洗滌費	25,040	15,058
開辦費	24,074	4,867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5)	17,022	16,382
廣告費	11,911	8,072
收購IHR集團交易費用	11,757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5)	11,486	1,597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準備計提	11,000	—
通訊費	8,757	7,284
交通費	8,615	5,115
交際應酬費	8,381	5,451
核數師酬金	2,845	1,889
投資物業折舊及攤銷(附註5)	79	79
(撥回)/存貨沖減	(1)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準備(撥回)/計提	(352)	83
其他	84,639	46,259
	2,594,234	1,518,699

12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即期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75,770	64,615
中國大陸遞延所得稅	(27,426)	(12,324)
美國即期企業所得稅	1,460	—
	49,804	52,291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所得稅費用(續)

除下文所述外，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準備是按照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營運的各附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和實施細則釐定的應課稅收入，按法定所得稅稅率25%(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計提。

本公司、錦江酒店股份、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新亞大家樂餐飲有限公司、上海錦花旅館有限公司及上海錦江湯臣大酒店有限公司，均在上海市浦東新區註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優惠所得稅稅率為22%(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所得稅根據本集團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稅率16.5%(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提準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稅利潤，故未有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美國所得稅根據本集團在美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稅率35%計提準備。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方法為：將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118,129	108,59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565,000	4,565,000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2.59	2.38

由於並無證券具有潛在攤薄作用，故此每股基本與攤薄盈利並無差別。

14 股息

二零零九年每股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2.0分(二零零八年每股末期股息：人民幣2.1分)，合共為人民幣91,300,000元(二零零八年支付的末期股息：人民幣95,865,000元)，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支付。董事會未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派發中期股息)。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已訂合同但尚未招致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83,765	377,501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合同租用物業、辦公室和機器，並租出酒店場地。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已確認的租金收入及支付的經營租金費用，分別在附註4(a)及附註11中披露。

與不同承租人及出租人商定的租期介乎一年至二十年不等，並附有續約權、增價條款及分租限制。若干物業的租金收入及租賃付款，乃根據最低保證租金或按收入水平計算的租金兩者中孰高者計算，下文的承擔則採用最低保證租金計算。

未來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收取的最低總租金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51,442	151,998
一年至五年	358,530	347,845
五年以上	747,962	787,399
	1,257,934	1,287,242

未來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支付的最低總租金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263,014	227,159
一年至五年	1,018,678	900,754
五年以上	2,342,796	2,273,545
	3,624,488	3,401,458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承擔(續)

(c) 出售成都錦和物業發展有限公司(「成都錦和」)股權事宜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成都錦和30%股權，按權益法核算其賬面價值為零。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一第三方(「收購方」)簽訂協議，約定本公司將向其出售所持成都錦和全部30%股權，出售價格約為人民幣17,760,000元。最終出售價格將基於成都錦和30%股權的資產評估結果同收購方進行進一步協商。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止，最終出售價格尚未最終確定。

16 收購共同控制實體

本集團收購IHR集團(附註1(a))50%權益及由此產生的商譽的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總購買代價	357,715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由於收購IHR集團，本集團應佔50%的資產及負債確認如下：

	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5)	607,468
無形資產	199,974
聯營公司投資	47,797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31,084
遞延所得稅資產	5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 非流動部份	10,701
存貨	1,21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 流動部份	70,312
受限制資金	22,2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784
借款 — 非流動部份	(489,44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 非流動部份	(12,068)
借款 — 流動部份	(209,53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 流動部份	(195,048)
應付所得稅	(1,744)
淨資產公允價	131,264
商譽	226,451
總購買代價	357,715
以現金結清的購買代價	(357,715)
購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784
收購現金流出	(309,931)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與非控制性權益交易事項

(a) 與錦江酒店股份重組

如附註1(b)所述，本公司與錦江酒店股份的重組為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權益交易。本公司支付現金對價淨額為人民幣251,074,000元。於本次交易交割日，置入資產和置出資產的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620,125,000元和人民幣1,616,497,000元。考慮到錦江酒店股份有49.68%的非控制性權益，本集團確認了非控制性權益增加人民幣619,731,000元，同時確認了本公司股東權益減少同樣的金額。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東權益和非控制性權益變動的影響如下所示：

	於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置入資產賬面價值	620,125
置出資產賬面價值	(1,616,497)
向錦江酒店股份支付的現金對價	(251,074)
總差異	(1,247,446)
本公司股東權益變動的影響	(619,731)
非控制性權益變動的影響	619,731

關於該重組產生的交易成本人民幣12,965,000元被確認為儲備的減少。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與非控制性權益交易事項(續)

(b) 收購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錦江酒店股份以人民幣138,205,000元作為對價購買了錦江之星8.775%的非控制性權益，自此錦江之星成為了錦江酒店股份的全資附屬公司。於購買日，錦江之星非控制性權益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4,607,000元，錦江酒店股份將其確認為非控制性權益的減少。考慮到錦江酒店股份有49.68%非控制性權益，本集團確認了非控制性權益減少人民幣81,042,000元，本公司股東權益減少人民幣57,163,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股東權益和非控制性權益變動的影響如下所示：

	於六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錦江酒店股份購入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價值	24,607
向非控制性權益支付的對價	(132,381)
應付非控制性權益的對價(附註8)	(5,824)
總差異	(113,598)
本公司股東權益變動的影響	(57,163)
錦江酒店股份收購非控制性權益賬面價值	(24,607)
支付對價溢價部分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	(56,435)
非控制性權益變動影響	(81,042)

(c)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與非控制性權益交易對本公司股東權益變動的影響如下所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本公司股東綜合損失	(410,922)
本公司股東權益變動	
— 與錦江酒店股份重組之同非限制性權益交易	(619,731)
— 與錦江酒店股份重組之交易成本	(12,965)
— 收購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	(57,163)
與非控制性權益交易對本公司股東權益變動影響總額	(689,859)
	(1,100,781)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與錦江國際之間的交易		
— 提供酒店服務	784	271
— 提供培訓服務	10	28
— 酒店供應品銷售	882	673
	1,676	972
— 已付租金費用	3,239	3,601
— 已付利息費用	80	—
	3,319	3,601
與錦江國際附屬公司之間的交易		
— 提供酒店服務	10,337	7,835
— 已收租金收入	351	396
— 提供其他服務	5,920	1,395
	16,608	9,626
— 採購食品及飲料	800	1,130
— 已付租金費用	6,730	7,006
— 獲得洗滌服務	398	1,016
— 獲得其他服務	3,349	1,976
	11,277	11,128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a) 關聯方交易(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與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之間的交易		
— 已收利息收入	401	414
— 酒店供應品銷售	1,736	979
— 已收管理費	2,284	1,631
	4,421	3,024
— 已付利息費用	903	1,033
與本集團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		
— 已收租金收入	1,861	1,645
— 已收利息收入	1,714	2,152
— 已收管理費	924	1,857
— 酒店供應品銷售	3,559	1,981
	8,058	7,635
— 採購食品及飲料	250	170
— 已付利息費用	2	21
	252	191
與有共同董事的公司之間的交易		
— 已收管理費	239	197
— 酒店供應品銷售	3,479	887
— 銷售食物收入	315	396
	4,033	1,480
— 採購食品及飲料	2,785	2,479
與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的交易		
— 收購錦江之星5.079%股權	76,627	—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6)		
— 錦江國際	2,450	273
— 錦江國際附屬公司	7,264	2,352
— 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i)	23,276	16,985
— 本集團聯營公司(ii)	68,508	69,285
— 有共同董事的公司	571	363
	102,069	89,258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8)		
— 錦江國際(iii)	(12,877)	(3,106)
— 錦江國際附屬公司	(9,343)	(6,680)
— 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iv)	(98,906)	(93,033)
— 本集團聯營公司(v)	(5,816)	(6,380)
— 有共同董事的公司	(693)	(593)
	(127,635)	(109,792)
借款(附註9)		
— 錦江國際(vi)	(901,563)	(601,563)

(i)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餘額包括給予共同控制實體的無抵押貸款為數人民幣16,77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91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4.78%(二零零九年:5.04%)。

(ii)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給予聯營公司的擔保貸款為數人民幣58,00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5,00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5.32%(二零零九年:7.54%),由第三方公司擔保,或由該等聯營公司或第三方物業作抵押。

(iii)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餘額包括來自錦江國際的存款為人民幣7,666,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實際年利率為1.12%(二零零九年:無)。

(iv)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餘額包括來自共同控制實體的存款為數人民幣96,732,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2,453,000元),實際年利率為2.25%(二零零九年:2.71%)。

(v)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餘額包括來自聯營公司的存款為數人民幣5,627,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204,000元),實際年利率為0.36%(二零零九年:0.36%)。

(vi)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餘額包括來自錦江國際的無抵押貸款為數人民幣901,563,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01,563,000元),實際年利率為4.62%(二零零九年:4.62%)。

除上文已披露者外,與關聯方之間的餘額均無抵押及免息。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c) 主要管理層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和其他補貼	563	703
酌情花紅	302	171
退休計劃供款	121	73
	986	947

19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通過發行內資股收購錦江投資及錦江旅遊

詳細信息參見附註1(c)。

20 重述

如附註3所述，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發生由於併購IHR集團產生購買成本人民幣36,702,000元。該併購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完成。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於二零一零年實施，該項已於二零零九年依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資本化的購買成本，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時予以費用化，並對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對比期數據進行重述。

